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艳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晓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三聚环保	指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聚绿能	指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大庆三聚	指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宝聚科技	指	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聚裕进	指	北京三聚裕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三聚家景	指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华石	指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三聚北大荒	指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三聚福大	指	福建三聚福大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武汉金中	指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三聚工程	指	北京三聚能源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SJ 环保公司	指	SJ ENVIRONMENTAL CORP
巨涛	指	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396,505,559.57	5,521,807,367.85	-2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3,658,691.53	436,715,669.22	3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4,898,323.20	434,521,260.65	3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08,751,879.67	-883,408,788.65	172.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5	3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4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3%	6.72%	-0.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616,579,130.00	25,438,818,184.87	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03,391,251.20	8,796,895,470.56	6.8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891.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26,695.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7,614.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33,892.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38,939.28	
合计	8,760,368.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化石能源综合服务项目实施及推广的风险

公司立足化石能源领域，特别是为石油炼化、焦化、化肥、煤化工等企业提供综合服务，以客户已有的传统产业及其公用配套设施为基础，实践煤焦化、气化一体化，煤制油、清洁燃气、化学品、电、热一体化，石油化工和煤化工融合发展，通过为客户提供催化剂、净化剂、工艺技术、工程项目建设支持、提高产品价值链等整体解决方案等模式，推动传统煤化工和石油化工等产业升级和结构转型。目前，相关业务已经在内蒙古、黑龙江、山西、河南、湖北、江苏等地区的传统产业升级转型中取得了良好业绩。

由于上述综合服务项目大多属于能源化工属性，部分重点项目需要的资金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技术要求较高、管理难度较大、政府审批复杂，对公司项目管理能力提出较大挑战。

为了满足项目实施的需要，公司将合理配置资金，做好各类人员安排，并对项目管理流程进行优化，控制项目重要节点，提高项目信息传递，加强项目资源共享，落实项目按计划实施。同时，随着公司产业化示范工程的落地，下游客户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不断体现，公司将加大技术及实施方案产业化推广的力度。

2、生物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实施及推广的风险

公司全资子公司三聚绿能采用国际领先的“秸秆炭化还田—土壤改良技术”，短期内形成了生物质收集、利用、加工和增值的新产业。该技术世界领先，适合我国农业发展现状，被农业部列为重点推介的秸秆农用十大模式之一，国家发改委、农业部、能源局联合发文支持利用秸秆炭化多联产生产生物质炭肥项目。目前，三聚绿能以大量的大田、大棚作物对比试验为基础，已经组织对接300个以上县市，遍布蒙辽、黑吉、华东、中原、中南、西南、西北七大片区。公司推广农作物秸秆等生物质综合循环利用生产炭基复合肥、土壤改良剂等产品的综合服务项目已经初见规模。

由于生物质产业链比较长，项目分布式推广涉及地域广，做好秸秆收储、测土配方、炭肥生产和销售等全产业链各环节的控制，尤其要做好秸秆资源收集和炭肥产品示范及推广应用需要投入较大的人力物力。为了做好各方面工作，保证项目快速落地运营，公司将努力协调发挥地方政府及项目公司的积极作用，不断优化工程方案，加强项目管理和人员培训，降低建设和运营成本，提高项目实施和推广进度。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1,117,713.34万元，相比2017年年末新增150,334.45万元。其中：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848,053.13万元，占比75.87%，1-2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232,867.59万元，占比20.83%，可见应收账款余额主要由两年期内的应收账款构成，账龄结构较合理，风险可控。

公司化石能源综合服务业务的大部分项目仍处于集中建设期，涵盖费托合成、大型炼厂煤制氢、煤制合成氨、悬浮床加氢等领域，涉及周期较长（两年或以上）的或报告期刚启动的重点项目，在项目没有完工的情况下形成了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由于公司下游客户自身具有较好的产业基础，经过公司产业升级改造，在国家供给侧改革过程中脱颖而出，成为区域乃至行业竞争力突出的新型焦化企业。在建项目为产业延伸项目，将继续依托原有产业基础进一步提升企业产品的附加值，为企业获取更高的效益。后续公司将继续强化客户综合服务管理，保障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

公司继续积极推进生物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的产业化推广，陆续完成了兴安盟爱放牧等项目的建设。一方面，炭基肥市场需求量大，目前已经在产地周边形成了较好的销售势头；另一方面，秸秆综合利用生产炭基复合肥这项产业已经获得国家扶贫办、农业部等各级政府、国家级产业基金、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的高度关注，支持项目发展的资金正在陆续到位。因此，随着项目运营的正常展开，产业规模将迅速扩大，项目建设的资金投入将得到彻底解决，形成生物质秸秆综合利用良性发展的商业模式。

4、发展中的管理风险

公司上市以来，资产规模持续扩大，业务范围遍布全国，投资项目稳步增长，下属单位亦有增加，公司产业延伸提速，职工数量逐年攀升。公司的快速发展对经营决策、业务实施、人力资源、风险控制等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高，亦使得公司的管

理跨度、管理难度越来越大。公司若不能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加强综合管理能力，完善内部管理机制，快速适应资产、人员和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将可能面临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管理失衡的风险。面临公司快速发展过程中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公司管理层将审慎应对、加强学习，提高组织协调能力和管理的执行力，优化管理组织结构，提高资金运营效率，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激励员工的工作潜能，保障运营管理高效，推进业务健康发展，最大限度减少因管理带来的风险。

5、海外业务风险

随着公司海外业务的不断开拓，面对全新的市场、文化和法律环境，公司通过一定时间适应，已经和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形成了更加专业、更加强大的服务团队。公司将抓住页岩气脱硫市场需求回升商业机遇，在项目执行前进行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大设备投入保证市场占有率的提升。期间，公司业务进度将会受到美国页岩气开采市场波动的影响，同时，汇率波动，国际经济形势变化，也会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一定影响。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3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5%	512,676,626	91,216,228	质押	413,899,173	
林科	境内自然人	7.72%	139,535,614	104,651,710	质押	108,631,682	
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3%	109,071,347	-	质押	107,370,000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4%	94,738,554	91,216,228	质押	44,652,249	
常州京泽永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52,136,049	52,136,049	质押	50,050,65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20%	39,763,720	-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一昀洋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05%	37,000,000	-	-	-	
张雪凌	境内自然人	2.00%	36,221,904	36,221,904	质押	30,415,000	

黄锦潮	境内自然人	1.22%	22,000,043	-	质押	12,630,000
张杰	境内自然人	1.18%	21,342,001	-	质押	6,8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1,460,398	人民币普通股	421,460,398			
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9,071,347	人民币普通股	109,071,34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763,720	人民币普通股	39,763,72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昀沣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00			
林科	34,883,904	人民币普通股	34,883,904			
黄锦潮	22,000,043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43			
张杰	21,342,001	人民币普通股	21,342,001			
赵郁	17,019,692	人民币普通股	17,019,692			
中铁宝盈资产—招商银行—外贸信托—昀沣 3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90,000			
张淑荣	11,185,757	人民币普通股	11,185,75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林科与张雪凌是配偶关系；2、张杰与赵郁是配偶关系；3、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 512,676,626 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462,995,155 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49,681,471 股；2、黄锦潮共持有公司股份 22,000,043 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000,000 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9,000,043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91,216,228	-	-	91,216,228	再融资承诺	2018年9月28日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216,228	-	-	91,216,228	再融资承诺	2018年9月28日
刘雷	17,283,429	1,105,895	-	16,177,534	再融资承诺、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2018年9月28日
林科	104,651,710	-	-	104,651,710	高管锁定股、再融资承诺	2018年9月28日
张雪凌	36,221,904	-	-	36,221,904	首发承诺	
王宁生	2,127,702	-	-	2,127,702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袁毅	2,496,041	-	-	2,496,041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常州京泽永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136,049	-	-	52,136,049	再融资承诺	2018年9月28日
任相坤	1,941,475	-	-	1,941,475	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王庆明	1,801,091	-	-	1,801,091	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曹华锋	1,658,096	-	-	1,658,096	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蒲延芳	2,424,400	-	-	2,424,400	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付兴国	799,781	-	-	799,781	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孙艳红	814,501	-	1	814,502	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其他限售股东	27,620,002	11,185,757	-	16,434,245	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约定分期解锁
合计	434,408,637	12,291,652	1	422,116,986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3,954,702,983.56	7,031,811,193.24	-43.76%	报告期，公司支付货款、税金及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994,009,142.11	2,573,471,878.77	55.20%	报告期，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巨涛和三聚绿能支付的货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6,558,150.33	78,642,232.67	-40.80%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大庆三聚和巨涛上年计提的奖金在本年发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9,611,818.61	-2,507,270.50	-483.36%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SJ 环保公司及巨涛汇率变动导致外币报表折算产生差额。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管理费用	204,507,137.01	88,943,002.10	129.93%	(1) 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2) 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86,358,948.73	153,432,873.04	-43.72%	(1) 报告期，公司债较上年同期减少，计提债券利息相应减少所致；(2) 报告期，公司保理利息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2,961,221.38	39,929,468.08	57.68%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三聚绿能开展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业务新增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161,149.08	-103,889.63	55.12%	(1)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宝聚科技上年同期为参股公司，核算方法变更所致；(2) 报告期，公司参股公司三聚裕进净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13,000,666.24	-	-	报告期，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该项列报，上年同期在营业外收入列报。
营业利润	727,234,196.43	527,829,182.90	37.78%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三

				聚绿能开展的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业务产生利润所致，上年同期尚未开展该业务。
营业外支出	40,845.65	-	-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巨涛处置资产所致，上年同期无此业务。
所得税费用	121,694,594.25	86,392,211.49	40.86%	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大幅度增加，应纳税所得额相应增加所致。
净利润	608,472,136.25	444,802,906.71	36.80%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三聚绿能开展的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业务产生利润所致，上年同期尚未开展该业务。
少数股东损益	14,813,444.72	8,087,237.49	83.17%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三聚家景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1-3月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17,907,721.11	4,600,499,807.54	-40.92%	报告期，公司能源净化综合服务业务收到的回款减少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002,123.75	-	-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巨涛收到出口退税所致，上年同期无此业务。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382,836.49	21,865,423.16	308.79%	(1)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较上年同期增加巨涛、宝聚科技、北京华石所致；(2)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大庆三聚收到政府流动贷款贴息补助所致；(3) 公司本期收到投标保证金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301,737.86	86,310,384.45	169.15%	报告期，公司员工人数因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巨涛、宝聚科技、北京华石而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882,945.22	160,659,290.25	125.87%	报告期，公司收入增加、利润总额增加，支付的相关税费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456.00	-	-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三聚北大荒处置固定资产产生，上年同期没有该业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38,620.98	38,895,655.27	-31.00%	报告期，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9,642.40	593,180.59	410.75%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巨涛少数股东行权所致。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3,029,642.40	-	-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

收到的现金				司巨涛少数股东行权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41,160.73	-100.00%	上年同期公司收到股票期权行权款，而报告期无该业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9,849,322.00	691,300,000.00	125.64%	报告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531,326.59	81,234,178.60	-37.80%	报告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656,037.84	-100.00%	上年同期公司支付代缴期权行权个人所得税，而报告期无该业务。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75,158.84	-228,493.86	9254.81%	(1)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SJ 环保公司汇率变动产生；(2) 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较上年同期增加巨涛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稳步推进各项业务，继续以能源净化产品、工艺和工程化技术为基础，为石油炼化、煤化工、化工化肥等领域客户转型升级和产业延伸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及项目实施；继续积极推进生物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的产业化推广工作，炭基复合肥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为公司生态农业和生物质能源及化工产品布局打下基础，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39,650.56 万元，同比下降 20.38%；实现营业利润 72,723.42 万元，同比增长 37.78%；利润总额 73,016.67 万元，同比增长 37.46%；净利润 60,847.21 万元，同比增长 36.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365.87 万元，同比增长 35.94%。公司各业务板块收入情况如下：

业务板块名称	营业收入（元）		同比增减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 1-3 月	
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537,797,136.62	428,497,926.93	25.51%
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	684,879,518.02	1,476,070,526.15	-53.60%
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	821,393,008.30	-	-
贸易增值服务	2,143,120,001.64	3,617,238,914.77	-40.75%
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	207,925,252.61	-	-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部分已签订待执行的重点项目金额共 2,255,339.3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框架合同金额	待执行金额
1	七台河勃盛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焦化升级改造生产化工产品项目	153,000.00	30,224.07
2	七台河泓泰兴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焦化升级改造生产化工产品项目	110,000.00	47,355.95

3	钟祥市金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 万吨合成氨项目	197,000.00	141,387.67
4	七台河市隆鹏煤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焦化升级改造生产清洁化学品项目三期	280,000.00	177,007.74
5	孝义市鹏飞实业有限公司锅炉烟气超净排放项目	6,890.00	5,830.00
6	孝义市鹏飞实业有限公司脱硫废液制酸项目	10,400.00	8,800.00
7	孝义市鹏飞实业有限公司焦化烟气超净排放项目	7,020.00	5,378.17
8	河南省顺成集团煤焦有限公司烟气超净排放项目	7,020.00	5,377.94
9	内蒙古聚实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家景镁业有限公司焦化升级改造生产清洁化工产品项目二期	236,000.00	188,502.42
10	山东海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 万 t/a 延迟焦化联合装置项目	80,000.00	62,571.54
11	七台河勃盛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化工产品优化改造项目	64,400.00	56,400.00
12	江苏禾友化工有限公司禾友化工合成氨技改系统工程项目	7,475.00	2,909.04
13	河南豫龙焦化有限公司河南豫龙焦炉烟气超净排放项目	2,990.00	2,200.64
14	孝义市福孝化工有限公司 90 万吨/年焦油深加工综合利用项目	556,600.00	526,600.00
15	河南省顺成集团煤焦有限公司焦化烟气超净排放项目（二期）	6,760.00	5,720.00
16	荆门盈德气体有限公司荆门石化油品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煤制氢综合利用项目	287,800.00	204,159.21
17	黑龙江省龙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50 万吨/年重油催化热裂解项目之 100 万吨/年悬浮床加氢装置项目	120,000.00	105,000.00
18	河北昊天化工有限公司 25 万吨/年特种油加氢及 5 万吨/年食品级白油、环保溶剂油加氢工程项目	56,440.00	54,440.00
19	濮阳恒润筑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芳构化装置改造项目	4,420.00	4,420.00
20	鹤壁世通绿能石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0 万吨/年煤焦化、煤沥青综合利用项目	530,000.00	512,000.00
21	黑龙江安瑞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 万吨废矿物油处置利用项目	21,505.00	21,505.00
22	孝义市福孝化工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针状焦项目	91,550.00	87,550.00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力度，完善研发体系及研发团队建设。公司重点研发项目进展如下：

1、生物质绿色能源生产技术开发与推广

公司正在稳步推进生物质气化制绿色化学品、生物质制绿色油品工艺开发、秸秆焦油的加氢工艺开发以及生物质能源高附加值产品技术开发等研究,实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物质制绿色化学品技术突破,为未来生物质产业拓展提供技术支撑。

2、等压氨合成技术开发

公司完成万吨级铁钉连串催化低温等压氨合成工业化示范装置的开车运行,并完成了标定,该装置目前平稳运行中;钉催化剂的回收利用技术的研发工作正在持续开展中。

3、催化剂、净化剂应用技术、超硬涂层技术开发

公司正稳步推进醋酸直接加氢制乙醇工艺及催化剂、撬装浆态床脱硫工艺包及纳米超硬涂层等技术的研究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共申请专利51件,其中38件为发明专利和13件为实用新型,新申请专利中还包括7件美国申请和6件俄罗斯申请;共获授权专利33件,其中17件为发明专利,16件为实用新型;授权专利中包括3件欧洲专利。

截至2018年3月31日,公司共申请了789件国内外专利,其中发明专利662件,实用新型127件;国内专利724件,通过PCT途径向美国申请专利16件,通过PCT途径向欧亚申请专利6件,通过PCT途径向欧洲申请专利5件,通过PCT途径向加拿大申请专利6件,通过巴黎公约途径向美国申请专利16件,通过巴黎公约途径向俄罗斯申请专利16件。公司共获得专利授权386件,其中,发明专利297件,实用新型89件,其中包括美国专利14件,欧亚专利5件,加拿大专利4件,欧洲专利4件。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60,576,438.6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9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1	281,731,114.60	5.81%
2	供应商2	277,700,610.00	5.73%
3	供应商3	239,542,214.25	4.94%
4	供应商4	185,124,378.41	3.82%
5	供应商5	176,478,121.36	3.64%
合计		1,160,576,438.62	23.95%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73,803,307.3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5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1	581,062,818.81	13.22%
2	客户2	256,554,333.00	5.84%
3	客户3	244,471,477.05	5.56%
4	客户4	223,354,760.21	5.08%
5	客户5	168,359,918.23	3.83%
合计		1,473,803,307.30	33.52%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1、报告期，公司下属子公司三聚福大以江苏宿迁万吨级装置为依托，继续开展钌系氨合成催化剂的循环回收关键技术、钌系氨合成催化剂的器外预处理关键技术、钌系氨合成催化剂还原钝化关键技术的开发，完成了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的院士带队的专家组72小时现场标定考核，装置连续平稳运行超过三个月。报告期，公司根据煤焦油、渣油等不同类型的原料加工的需要，继续保持悬浮床加氢裂化催化剂产业化关键技术和新型脱硫材料的开发工作。公司按照科研计划开展了“低成本气联产化学品技术开发”、“不同原料的浆态床加氢适应性研究”、“低压合成氨成套技术开发专项”、“生物质绿色能源生产技术开发专项”、“秸秆焦油预处理方法及加氢工艺探索”等专项的科研工作。报告期，公司在2017年实现开发的新型多元微量元素添加剂向天脊化工、江西六国化工和安徽道尔化工初步推广试验约30吨的基础上，继续开展新型多元螯合态微量元素添加剂的大田试验和推广工作。

2、报告期，公司建立了以巨涛为实施核心、武汉金中为工艺包开发和工程设计、三聚工程为现场相关数据支持、SJ环保公司为提供现场基础条件、公司国际事业部为总协调的美国页岩气脱硫执行团队。巨涛作为我国首家成功打入国际市场的油气海底装备制造制造商，具有非常强的设备制造能力，其生产的首套脱硫装备目前已在美国交付使用并一次开车成功。随着美国市场干法脱硫服务模式的建立和市场的不断开拓，公司将建造带压浆液法脱硫模块化工工艺装置发往美国，以先进的悬浮床混合浆液脱硫的设计、工程化理念，打造特色湿法脱硫，扩大市场。湿法装置启动后，将可以满足大量含硫气体处理装置的需求，与干法脱硫工艺形成完善的脱硫体系，扩大适用范围，满足各类用户的脱硫需求。

3、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快推进内蒙古乌海、黑龙江七台河费托合成项目，费托合成技术可以生产“无硫、无氮、无芳、无色、无味、无毒”的新型系列环保产品。费托合成的溶剂油，与石油烃类溶剂油相比，沸程范围窄，粘度低、溴指数低，是工业清洗液（干洗液、精密元件清洗液等）、消费品清洗液（气雾溶剂等）、金属加工液、各类稀释剂等高端产品的主要原料，费托合成蜡具有高熔点、高硬度、高纯度、窄馏分等石油蜡或其它天然蜡所不具有的特殊性能，广泛用于橡塑加工、热熔胶、油漆油墨、医药食品加工等高端领域。钴基费托合成的系列液体和固体产品填补了石油产品在性能和品质上的不足，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4、报告期，公司继续积极推进生物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的产业化推广工作。在工业装置成功定型和原料收储、造粒、装置建造、肥料生产与销售等运营体系完善的基础上，项目工厂实现了模块化、标准化的生产和建设，具备了大规模的推广应用的条件。报告期，公司决策成立15个秸秆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公司，为公司直接参与项目投资并开展秸秆生物质资源综合利用迈出关键一步。同时，公司下属三聚绿能与深圳泰沃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黑龙江绿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产业引

导平台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支持其引入国家级产业基金、省级产业基金、扶贫专项基金等社会资本，采用秸秆炭化还田土壤改良、生物质液化等技术，共同致力于支持中国生态农业和绿色能源产业的发展。因此，公司将采取直投和社会资本投资并行发展的方式加快产业推广进度，逐步在全国范围内建成生物质综合利用的运营体系。

（二）应收账款情况分析

目前，公司部分重点项目尚处于新技术建设示范期，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两年或以上），根据公司部署的技术路线商业化进程的推进，在业务快速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一定的应收账款，在项目建设期阶段性存在，这也符合一般能源化工项目的基本特征。虽然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但总体质量良好。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1,117,713.34万元，相比2017年年末新增150,334.45万元。其中：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848,053.13万元，占比75.87%，1-2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232,867.59万元，占比20.83%，可见应收账款余额主要由两年期内的应收账款构成，账龄结构较合理，风险可控。

1、按业务板块的应收账款分析

按业务板块的应收账款统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业务版块名称	2017年 12月31日余额	2018年 3月31日余额	变动金额	占报告期末总计余额的百分比
一、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157,255.28	161,481.79	4,226.51	14.45%
二、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	678,754.15	744,730.23	65,976.08	66.63%
三、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	57,450.89	142,200.89	84,750.00	12.72%
四、贸易增值服务	16,944.26	14,949.84	-1,994.42	1.34%
五、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	56,974.31	54,350.59	-2,623.72	4.86%
总计	967,378.89	1,117,713.34	150,334.45	100.00%

2、应收账款增加的业务板块说明如下：

（1）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报告期，该项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增加4,226.51万元。增加原因为公司正常业务范围内给予客户的付款账期。

（2）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

报告期，该项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增加65,976.08万元。化石能源综合服务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数额较大，且客户相对集中，但这些客户自身具有较好的产业基础。从2017年开始，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初见成效，化石能源行业需求整体回暖，相关产品的价格明显回升，客户的经营现状得到显著改善。同时，通过前期已经完成的改造项目，客户已经初步实现了产业转型，成为区域乃至行业竞争力突出的新型企业，盈利能力大幅提升。另一方面，目前应收账款对应的项目多为产业延伸项目，将继续依托原有产业基础进一步提升企业产品的附加值，具有良好的投资回报率，建成投产后，客户具备通过项目资产盈利和融资的能力，回款能够得到有效保障。同时，公司针对各个项目均要求客户提供必要的担保措施，以防控风险。

（3）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

报告期内，该项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增加84,750.00万元。增加原因为该项业务多个炭基复合肥项目陆续建成机械中交并确认收入。炭基复合肥业务项目分散、单个项目金额较小、回款周期较短，总体回款风险较低。同时，随着项目的逐渐落地，项目示范效应增强，项目已经得到国家级产业基金、省级产业基金、扶贫专项基金等社会资本开始重点关注，项目的资金投入将得到保证。

3、回款计划

在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过程中，公司采用先进关键技术和集成技术，推行行之有效的成果推广模式，并创新产业合作新的商业模式，为石油炼化、煤焦化、煤化工、化肥和复混肥等领域的下游客户提供产业升级和产业链延伸的综合服务，公司下游客户形成了优良的资产和产业，公司应收账款对应的资产具有很强的行业竞争力或资产变现能力。因此，尽管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但是回款风险较低。

2018年，公司多个重大高技术产业示范项目将陆续建成，进入机械中交和运行调试状态，公司继续加强客户信用追踪和综合服务管理，制定了完整的回款计划，并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强化落实。根据项目进展以及合同约定，公司预计今年年底前实现回款45-50亿元。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二、重大风险提示”。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常州京泽永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刘雷、林科	限售承诺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常州京泽永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刘雷作为公司董事长、林科作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上述二人持有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除需满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	2015年09月23日	36个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以来，上述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得到有效履行。

			<p>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外，还需要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董事、高管转让股份的限制性规定减持本次非公开发行所持有的股份。</p>			
	<p>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北京二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大行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刘雷、林科、张雪凌、石涛</p>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北京二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大行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刘雷、石涛、公司股东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上市前承诺："一、本人、本公司及控股企业、参股企业目前不存在对股份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在今后亦不会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和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合营、联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方式）从事对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二、如本人、本公司及控股企业、参股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与股份公司主</p>	<p>2010年04月27日</p>	<p>长期</p>	<p>公司上市以来，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得到有效履行。</p>

			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本公司将及时告知股份公司，并尽力帮助股份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			
	张雪凌	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张雪凌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总经理林科先生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林科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4月27日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刘雷、林科	限售承诺	自即日起三十六个月内（2017年7月16日至2020年7月16日）不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份。	2017年07月16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刘雷、林科、刘明勇、张淑荣、任相坤、曹华锋、蒲延芳、王宁生、袁毅、付兴国、孙艳红、杜明来、闫常群、于学政、杨维安、李军、吴永涛、贾昆、韩珏、赵正昌、	增持公司股份承诺	自2017年7月17日起的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公司股票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5,000万元。其中刘雷、林科、刘明勇、张淑荣、任相坤、蒲延芳、王宁生、袁毅、曹华锋、	2017年07月17日		正常履行中。

	刘玉珍、高瑞钢、李会平、邢瑞惠、闫晓斌、赵燕、宋晓红、蒲延军、周丹丹、赵文涛、崔永君、陈海江、关爽、闻学兵、徐舒言、黄琼、占小华、王雅静、王鲲、窦瑞刚、郭玉峰、谢长兵、赵刚、李晓娟、闫闯、江莉龙、袁修荣、黄河、易金华、石勤、何国民、邹宁、于成林、于春林		付兴国、孙艳红合计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其余 43 名核心管理人员合计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同时，承诺本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增持完成 6 个月后，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规定。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8,062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0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8,062	148,062	0	148,062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8,062	148,062	0	148,06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48,062	148,062	0	148,062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无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拟以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08,079,963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0,807,996.30元（含税）；同时，拟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08,079,963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350,503,951股。上述利润分派方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54,702,983.56	7,031,811,193.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64,527.00	4,864,527.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8,835,088.11	596,454,043.76
应收账款	10,358,210,252.69	8,917,827,000.61
预付款项	3,994,009,142.11	2,573,471,878.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8,035,186.17	95,841,987.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74,376,559.49	1,890,716,369.4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5,383,988.07	202,065,122.36
流动资产合计	21,558,417,727.20	21,313,052,123.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000,000.00	2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109,350.28	60,270,499.3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88,709,999.07	2,653,441,204.44
在建工程	27,431,115.08	26,840,159.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04,670,195.54	816,683,213.58
开发支出	186,186,373.13	179,131,349.98
商誉	135,259,916.80	135,259,916.80
长期待摊费用	21,650,794.06	18,743,691.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143,658.84	208,396,027.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8,161,402.80	4,125,766,061.85
资产总计	25,616,579,130.00	25,438,818,184.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3,610,664.10	2,800,605,503.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22,441,795.44	1,126,211,742.67
应付账款	3,710,894,722.67	3,718,500,456.86
预收款项	954,714,907.83	855,347,616.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6,558,150.33	78,642,232.67
应交税费	251,965,886.13	260,885,083.64
应付利息	98,733,169.83	86,257,306.50
应付股利	16,577,670.50	16,577,670.50

其他应付款	315,363,412.03	275,662,713.3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5,968,088.00	342,968,088.00
其他流动负债	874,959,151.96	1,003,809,163.91
流动负债合计	9,971,787,618.82	10,565,467,577.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89,794,721.87	1,425,374,588.41
应付债券	1,487,405,334.95	1,486,485,577.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45,125,000.00	1,043,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4,621,323.30	201,656,449.28
递延收益	117,218,103.03	120,554,35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515,857.11	74,384,429.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16,680,340.26	4,351,955,396.65
负债合计	14,488,467,959.08	14,917,422,973.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8,079,963.00	1,808,079,96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0,500,971.12	1,699,782,971.12
减：库存股	187,030,415.71	187,030,415.71
其他综合收益	9,611,818.61	-2,507,270.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9,518,010.59	339,518,010.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32,710,903.59	5,139,052,212.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403,391,251.20	8,796,895,470.56
少数股东权益	1,724,719,919.72	1,724,499,740.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28,111,170.92	10,521,395,210.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616,579,130.00	25,438,818,184.87

法定代表人：刘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艳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4,303,854.34	2,492,872,223.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499,889.00	27,889,880.74
应收账款	6,626,575,064.69	6,004,452,312.65
预付款项	667,116,829.55	446,228,305.7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7,303,949.71	1,470,024,128.13
存货	911,175,240.72	740,247,834.3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7,416,596.40	97,155,506.67
流动资产合计	10,762,391,424.41	11,278,870,191.4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000,000.00	2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46,532,416.68	2,332,194,265.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144,629.57	27,562,464.7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449,695.29	125,864,469.36
开发支出	103,415,121.98	102,046,321.2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77,851.89	6,960,92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163,029.09	70,163,02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02,082,744.50	2,691,791,474.13
资产总计	13,464,474,168.91	13,970,661,665.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0	1,39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9,763,307.70	313,846,030.82
应付账款	2,401,479,575.68	2,292,430,398.03
预收款项	23,611,099.95	22,415,189.1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3,979,117.86	6,152,520.16
应付利息	93,575,342.47	80,390,410.96
应付股利	5,463,924.19	5,463,924.19
其他应付款	384,864,852.54	232,744,590.29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52,813,993.18	814,823,781.70
流动负债合计	4,825,551,213.57	5,287,266,845.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487,405,334.95	1,486,485,577.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95,125,000.00	993,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50,833.37	1,301,666.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83,181,168.32	2,481,287,243.99
负债合计	7,308,732,381.89	7,768,554,089.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8,079,963.00	1,808,079,96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4,862,320.60	1,704,144,320.60
减：库存股	187,030,415.71	187,030,415.7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9,518,010.59	339,518,010.59
未分配利润	2,490,311,908.54	2,537,395,697.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5,741,787.02	6,202,107,576.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64,474,168.91	13,970,661,665.5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96,505,559.57	5,521,807,367.85
其中：营业收入	4,396,505,559.57	5,521,807,367.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82,110,880.30	4,993,874,295.32
其中：营业成本	3,266,181,183.50	4,659,448,506.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152,782.06	19,331,204.18
销售费用	40,949,607.62	32,789,241.70
管理费用	204,507,137.01	88,943,002.10
财务费用	86,358,948.73	153,432,873.04
资产减值损失	62,961,221.38	39,929,468.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149.08	-103,889.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1,149.08	-103,889.6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3,000,666.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7,234,196.43	527,829,182.90
加：营业外收入	2,973,379.72	3,365,935.30
减：营业外支出	40,845.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0,166,730.50	531,195,118.20
减：所得税费用	121,694,594.25	86,392,211.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8,472,136.25	444,802,906.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8,472,136.25	444,802,906.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3,658,691.53	436,715,669.22
少数股东损益	14,813,444.72	8,087,237.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65,528.26	1,052,948.7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19,089.11	1,052,948.7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19,089.11	1,052,948.7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19,089.11	1,052,948.78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84,617.37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3,406,607.99	445,855,855.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5,777,780.64	437,768,618.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1,172.65	8,087,237.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3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3	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艳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99,973,474.58	1,355,984,877.53
减：营业成本	578,093,781.29	766,836,407.69
税金及附加	2,930,858.61	10,635,151.95
销售费用	14,206,247.80	16,131,848.14
管理费用	64,173,296.61	50,482,461.25
财务费用	63,224,297.38	118,769,719.01
资产减值损失	27,439,091.80	43,587,558.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149.08	-138,602.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1,149.08	-138,602.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650,833.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04,414.66	349,403,127.99
加：营业外收入	2,520,625.38	650,833.33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083,789.28	350,053,961.32
减：所得税费用	-	52,508,254.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083,789.28	297,545,706.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083,789.28	297,545,706.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083,789.28	297,545,706.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17,907,721.11	4,600,499,807.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002,123.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382,836.49	21,865,42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1,292,681.35	4,622,365,230.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4,341,300.89	5,045,618,559.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301,737.86	86,310,384.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882,945.22	160,659,290.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18,577.05	213,185,78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0,044,561.02	5,505,774,01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751,879.67	-883,408,788.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4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45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38,620.98	38,895,655.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38,620.98	38,895,655.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30,164.98	-38,895,655.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9,642.40	593,180.5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9,642.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7,000,000.00	1,2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1,160.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029,642.40	1,221,734,341.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9,849,322.00	691,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531,326.59	81,234,178.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56,03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0,380,648.59	825,190,216.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351,006.19	396,544,124.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75,158.84	-228,493.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7,108,209.68	-525,988,812.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1,611,193.24	6,161,721,362.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4,502,983.56	5,635,732,549.7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078,929.58	697,611,979.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698,740.87	12,316,94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777,670.45	709,928,923.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4,370,728.45	750,915,441.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288,736.89	36,981,067.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506,870.83	69,546,80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58,039.46	224,003,32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624,375.63	1,081,446,64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846,705.18	-371,517,722.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0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0,08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6,160.99	23,984,404.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99,300.04	368,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055,461.03	392,184,40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024,538.97	-392,184,404.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3,180.5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7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0	1,141,160.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00,000.00	751,734,341.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9,000,000.00	5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746,202.62	68,522,536.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56,03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746,202.62	626,178,57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746,202.62	125,555,766.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8,568,368.83	-638,146,359.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3,872,223.17	4,438,897,337.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5,303,854.34	3,800,750,977.42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雷

2018 年 4 月 27 日